

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
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 目 编 号： ZGKXWZZB-2024001

招 标 人 名 称： 中共康县委组织部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8
一、 培训目标	8
二、 培训对象	8
三、 培训方式及内容	9
四、 相关要求	9
五、 服务期限	9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
一、 投标声明函	11
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12
三、 法定代表委托书	13
四、 报价一览表	14
五、 分项报价表	15
六、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6
七、 商务响应偏离表	17
八、 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18
九、 投标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19
第五章 评标方法	2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招标公告

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以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规定，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我单位决定在“陇南市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发布招标公告，对该项目进行竞价招标，择优选定投标单位。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单位：中共康县委组织部
- 2、项目名称：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
- 3、项目编号：ZGKXWZZB-2024001
- 4、预算金额：20.0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预算金额，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5、采购需求：选派优秀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李沧区对口单位交流学习（具体数量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二、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 1、采购人通过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 2、采购人将对各投标人上传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资料进行综合评审，审核通过以后竞标企业进入网上竞价程序，按照低价优先的原则确定中标人，签发成交通知书。
- 3、根据相关规定，采购人分别邀请：陇南市振兴职业培训学校、

陇南永安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陇南市武都区众禾职业培训学校。

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人须有合法有效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基本账户银行开户许可证；

3、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竞价时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竞价时提供）；

4、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各投标人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的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五、招标报名及竞价时间：

1、报名时间：2024年08月13日上午08:30至2024年08月15日下午17:30；

2、资格证明文件上传及审核时间：2024年08月13日上午08:30至2024年08月15日下午17:30（通过登陆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陇南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报名，网上报名完成后，并根据系统程序提示上传相应资格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3、报名网站：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陇南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网(<http://www.lnsggzyjy.cn/>)；

4、投标竞价时间：2024年08月16日上午8:30至2024年08月16日上午12:00，逾期不予受理；

5、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获得中标资格的投标人在竞价结束后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将纸质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并在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移交一份。

六、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共康县委组织部

联 系 人：赵明君

联系电话：15293383663

地 址：甘肃省陇南市康县城关镇中街11号

中共康县委组织部

2024年08月12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为了维护投标人和招标人的利益，使政府采购活动公开、公平、公正、规范、廉洁、高效的进行，现就招标文件中有关事宜告示如下：

（一）本采购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货物及相关的服务内容。

（二）投标人必须具备招标公告（或邀请函）中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三）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采购仅限于招标文件中所列内容，不考虑其他事项。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派人送达指定的地点。

（四）投标人应当认真完整地编制投标文件，字迹要清晰工整，不得涂改、加行，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逐页加盖公章（或电子公章），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后，于竞价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移交一份。

（五）超出招标人控制价的报价按废标处理，**本项目投标控制金额：20.00万元。**

（六）投标人的报价为完成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的含税价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七）本次招标采购采用“最低价评分法”，即：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以投标人最终报价最低者确定中标投标人。

(八) 投标人一经中标，以签发《成交通知书》之日起生效。《成交通知书》与本《招标文件》合为法律文件，各项条款即为投标单位承诺，自愿遵守。

(九) 招标方有权拆减设备或取消本次招标活动，并不承担任。

第三章 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一、培训目标

为进一步加强我县与青岛市李沧区专业技术人才交流学习力度，促进两地人才互动、技术互学、观念互通、作风互鉴，计划近期从教育、卫健、文旅、科技、司法、民政、环保等领域选派40名优秀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李沧区对口单位交流学习。

二、培训对象

选派专业技术人才交流学习名额分配表

选派单位	选派名额（人）
教育局	13
卫健局	13
文旅局	2
科技局	2
司法局	2
民政局	2
环保局	2
自然资源局 (规划专业人才)	1
住建局	2
党校	1

三、培训方式及内容

1. 选派第一周：采取“理论培训+现场观摩+研讨交流”的方式集中开展培训，重点围绕党的二十大报告、党纪学习教育、乡村振兴实践探索设置教学课程，实地考察李沧在基层党组织建设、科技创新、教育教学、卫生健康、文旅推介、城市规划等方面的先进理念与经验做法。

2. 选派第二、三、四周：按照“部门对应、职能相近、专业相关”原则，由选派学员所在单位自行与李沧区对口部门对接协调，并开展跟岗体悟式学习。

四、相关要求

1. 交流学习是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途径，是实施人才培养工程的一项有效措施，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统筹安排，认真负责地做好人员的选派推荐工作。

2. 选派人员要珍惜学习机遇，做好自我管理，严格遵守外出交流学习有关纪律规定，服从统一指挥和安排，不得私自行动。

3. 选派学员集中培训期间的培训费、往返交通费由县委组织部从东西协作帮扶资金中支出，其余选派期间的住宿费、伙食费由各选派单位按照差旅费予以报销。

4. 选派人员完成学习任务后，上交一篇高质量学习心得，交流学习经历记入人事档案，作为评优选先、职称晋升的重要依据。

五、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60日历天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声明函

致：中共康县委组织部

我单位授权_____（姓名、职务）同志为全权代表，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采购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对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投标(投标内容及价格以投标文件为准)；

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一切数据、资料真实可靠，对此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5、如果我方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约，贵方可按招标文件规定扣缴投标保证金；

6、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我方的投标书在开标后30天内有效；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盖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法人代表：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职务：_____

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_____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中共康县委组织部

投标人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三、法定代表委托书

致：中共康县委组织部

兹委托我单位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_____，全权代表我单位参加编号为ZGKXWZZB-2024001的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的投标活动，该同志提供的一切数据、资料以及投标报价，具有法律效力。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四、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

项目编号：ZGKXWZZB-2024001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服务期 (日历天)	备注
总报价：(小写) _____元； (大写)_____元。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

项目编号：ZGKXWZZB-202400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供应商须有合法有效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基本账户银行开户许可证；；
- 3、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的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须根据本次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

项目编号：ZGKXWZZB-2024001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实际商务响应	备注
1			
2			
3			
...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八、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康县选派专业技术人才赴青岛市李沧区交流学习项目

项目编号：ZGKXWZZB-2024001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技术参数	备注
1			
2			
3			
...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九、投标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内容自拟)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第五章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价中标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货物参数等要求前提下，以报价价格最低者确定中标投标人。